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托管经营浙江物产 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下属贵州亚冶铁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更好地促进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发展、培育公司冶金供应链业务，提升公司钢铁业务水平和盈利能力，增强公司未来发展后劲，公司拟托管经营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物产国际”）持股95%、贵州龙里龙腾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龙里龙腾”）持股5%的贵州亚冶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亚冶”），由公司全面主导贵州亚冶的日常经营和管理。

浙江物产国际持有本公司44.61%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物产国际持有贵州亚冶95%的股权，为贵州亚冶控股股东。贵州龙里龙腾与浙江物产国际及本公司均无关联关系；浙江物产国际、贵州亚冶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上述托管经营事项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2008年7月9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国强先生、戴建成先生、姚芳女士、袁仁军先生、朱国洋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均表示同意。按照深圳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浙江物产国际将回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

本托管经营事项在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批之前，需取得贵州亚冶股东会批准。有关托管经营协议将在本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后正式签订。本公司董事会决定授权公司董事总经理，根据本议案项下的托管方案，在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情形下，酌情及全权确定落实该等协议内容，并安排相关签署事项。

二、关联方介绍

1、浙江物产国际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9年1月1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凯旋路445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国强

注册资本：3亿元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外贸部核定的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的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的转口贸易。金属材料、矿产品、冶金炉料、机电设备、机电产品、化工轻工产品（化学危险品凭许可证经营）、土畜产品、建材、木材产品及原料、燃料油、沥青的销售，汽车（含小轿车）、二手车的经营。

2、贵州亚冶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贵州亚冶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1月17日

注册地址：贵州省龙里县龙山镇铜鼓井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姚芳

注册资本： 800万元

经营范围：硅铁、硅锰、锰铁及其它铁合金的生产销售；富锰渣、硅锰渣的生产销售；矿石的销售（国家限制的除外）。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贵州亚冶总资产为216,315,838.18元；净资产为72,756,153.93元；固定资产净额为18,935,431.33元。

贵州亚冶 2003-2007 年账面净利润为（单位：元）：

2003 年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4,490,163.26	36,114,044.97	7,169,014.52	-4,351,428.65	20,144,375.77

2008年1-6月贵州亚冶实现销售收入197,227,584.91元，净利润21,727,809.87元。

3、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关系

浙江物产国际持有本公司44.61%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物产国际持有贵州亚冶95%的股权，为贵州亚冶控股股东。浙江物产国际、贵州亚冶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非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 贵州龙里龙腾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1999年8月31日

注册地址： 贵州省龙里县茅草冲10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培豪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经营范围： 硅锰合金、锰铁生产销售；硅钙、硅钡、硅铁、富锰渣、硅锰渣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

外); 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经营铸铁、铸铜和机械加工业务; 矿渣销售。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如下:

1、签署协议各方:

委托人: 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贵州龙里龙腾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人: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委托期限: 托管期限为36个月, 自2008年8月1日至2011年7月31日(起始时间以实际托管日为准), 即3个管理年度。

从2008年7月1日至实际托管日之间的损益由委托方享有或承担。

3、委托范围: 贵州亚冶现股东将贵州亚冶100%股权交由南方建材托管经营, 托管范围为除股权处置权以外的其他全部股东权利。

4、委托管理费用的定价原则和收取

(1) 委托管理费用的定价

每一管理年度的委托管理费用为: 贵州亚冶年税后利润调减委托管理基础利润后的余额。

鉴于贵州亚冶已具有成熟稳定的生产经营基础, 综合考虑其盈利能力和市场水平, 经双方沟通, 拟按贵州亚冶截至2008年6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10%的比例并综合考虑相关实际情况和市场惯例等因素确定年度委托管理基础利润, 贵州亚冶2008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7275.62万元, 以此为作价依据, 委托方拟收取728万元/年的固定收益, 并根据银行同期利率水平的调整而相应调整。

(2) 委托管理费用的支付

托管期内, 贵州亚冶未来年税后利润中728万元作为委托管理基础利润于每个管理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分配给股东, 超额部分即为委托

管理费用由公司享有。若公司托管贵州亚冶后年税后利润低于 728 万元，委托方无需支付委托管理费用，并由公司对委托方委托管理基础利润不足部分予以补足。

5、其他约定：托管期间，贵州亚冶法人治理结构按公司法及贵州亚冶章程规定操作。本公司向贵州亚冶委派董事、监事，贵州亚冶法定代表人由贵州亚冶董事长担任；本公司作为贵州亚冶股东代表参与相关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公司全权负责管理贵州亚冶的生产经营，并承担相应责任、自负盈亏。托管期内，贵州亚冶现股东根据托管协议的约定向公司支付委托管理费用。除委托管理费用外，委托方无需支付其他费用。除另有约定外，托管前任何事项所致的权责无论是否延续至托管期间，均由委托方享受或承担。托管期间发生事项导致的权责，则由本公司享受和承担。

五、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经过多年的运作，贵州亚冶在生产经营上已经日趋成熟，并在近年来创造了可观的净利润。本公司托管经营贵州亚冶，可直接提升本公司经营业绩，增强公司未来发展后劲，提升公司钢铁业务水平和盈利能力，增强冶金供应链服务能力，并有望为公司钢铁业务开辟新的发展空间，从而更好地促进本公司的发展。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前，我们已认真审阅了有关议案的内容，并对本次关联交易表示认可。现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该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2、公司托管经营控股股东浙江物产国际下属贵州亚冶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以2008年6月30日贵州亚冶经审计后净资产的10%作为年度固定回报金额，并可根据银行同期利率水平的调整而相应调整，相对于贵州亚冶历年平均盈利水平，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本次关联交易可为公司钢铁业务提供新的资源渠道，培育和优化公司冶金供应链业务能力，有效回避同业竞争，理顺公司与控股股东的业务体系。

3、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日